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陳筱婷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ciwas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749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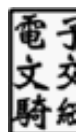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「原住民族日的由來—8月1日『山胞』正名為『原住民族』」（詳版與簡版資料）及「正名入憲·關鍵時刻」正名運動紀錄片（下載網址：
<https://reurl.cc/XENG9j>）資訊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8月2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0137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函文內容如下：

- （一）原住民族正名運動歷經10年抗爭，終於在1994年8月1日將「山胞」正名為「原住民」，續於1997年再將具有集體權概念的「原住民族」入憲；為紀念這段歷史，行政院於2016年7月27日核定8月1日「原住民族日」之由來與意義（詳版）。
- （二）為利我國各級政府推動原住民族日及一般大眾閱讀，原民會於2021年7月14日核定前開文件之一頁簡版，以促進



教導處 112/08/07 11:10



1120004943

無附件

宣傳推廣。

(三)原民會於2022年8月8日完成製作「正名入憲·關鍵時刻」正名運動紀錄片，藉由原運參與者口述與珍貴之歷史畫面剪輯，回顧原住民族「正名入憲」之歷程。鑒於原住民族正名之路得來不易，象徵我國重視多元文化、致力於族群平等，敬請協助廣為運用宣傳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終身學習科、本局教育設施科、本局體育保健科、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、本局學輔校安室、本局家庭教育中心

